

# 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轻便式钻探机组集中采购

## II 标段（新疆地区）（重新招标）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轻便式钻探机组集中采购 II 标段（新疆地区）（重新招标）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核工业二一六大队，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编号

216D-WZ-GKZB-24-0076

##### 2.2 招标项目名称

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轻便式钻探机组集中采购 II 标段（新疆地区）（重新招标）

##### 2.3 招标项目概况

钻探设备采购，详见采购需求

##### 2.4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主要采购轻便式钻探机组 6 台套，详见下表：

##### 1) 轻便式钻探机组设备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钻机	主机： 1、钻孔直径 71mm 对应钻进能力不小于 600m 2、最大扭矩不小于 900Nm 3、最高转速不小于 1100rpm 4、单个模块最大重量小于 190kg 5、卷扬机提升力不小于 7.5KN 泥浆泵： 1、最大泵量不小于 110L/min	台	6

	2、最大泵压不低于 6MPa 柴油发动机： 1、总额定功率不小于 90KW 2、额定转速不小于 2800rpm 桅杆： 全高不小于 5m 其他：钻机系统可根据后期使用需要实现电机动力和柴油发动机互换。		
履带搬运车	1、最小离地间隙不小于 100mm 2、最大载重不小于 350Kg 3、履带接地宽度不小于 140mm 4、发动机功率不小于 3.6KW	台	6
抽水机	1、最大压力不小于 6MPa 2、最大流量不小于 120L/min	台	6

以上所述的招标范围仅是概括性的。投标人应参阅招标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包括合同条款、供货要求等去了解实际的招标范围。

## 2.5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 2.6 交货期

2024年10月31日前交付。甲乙双方拟延长供货期的，应在供货期届满前5日提出书面延期要求，双方同意后签署延期文件。

## 2.7 质量标准

所供设备必须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规程规范的要求，详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其营业执照等在有效期内；
- (2) 信誉要求：投标人近3年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无失信记录（提供信用中国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或企业查询信用信息报告）；
- (3) 具备成套产品的组装、调试能力，提供格式自拟承诺书；

(4) 其他要求：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如为代理商，需提供产品代理资格证书。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之前投标已缴纳的无需再次缴纳）

招标人（代理机构）收款银行名称：建行石家庄市裕华支行

开户单位：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13001615208050007213

投标人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及参加的分包”。

#####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年8月28日18:00—2024年9月2日18:00

#####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9月20日9:0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核工业二一六大队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467 号

联系人：姜先生

电话：1365991829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单位：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261 号

联系人：侯先生

电话：0311-85912474/18034534565

电子邮件：hsyzbb@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9.2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一份可编辑版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附件（如为以工程量清单形式报价的工程类项目，须另外提供一份Excel版本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作为附件）；

9.3 投标人报名时上传标书款缴费回执、投标确认回执、授权委托书（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并扫描为1个连续的PDF文件在点击项目报名时作为附件上传）、投标单位信息登记（上传Excel版即可，用于开具发票，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招标代理单位对上述报名文件进行审核，符合要求的即可开通招标文件下载权限。上述附件格式下载路径：网站首页-招标信息-招标公告-搜索本项目名称，公告页面最下方可下载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9.4 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在线直播，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加入指定直播会议室。

 招标人：核工业二一六大队  
招标代理单位：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8日

侯嘉诚